

2025 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 生命教育專題講座及展演活動實施計畫

壹、 依據

2025 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實施計畫辦理。

貳、 目的

- 一、藉由藝術展覽或專題講座形式，邀請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至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和學生們分享自身生命故事，使其生命動能帶給社會更深遠之影響力。
- 二、藉由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以順處逆的生命經驗，啟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啟發對生命的反思，並肯定生命的價值。

參、 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嘉義大學

肆、 申請期程

即日起至 114 年 4 月 8 日（星期二）止。

伍、 辦理期程

114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7 月 11 日（星期五）。

陸、 申請對象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柒、 報名網址：

- 一、有意願申請辦理本活動之學校，請至以下網址報名，或掃描 QRcode 填寫申請表。

<https://forms.gle/mXc6jskrvYZ9J9Nq7>



捌、辦理及補助方式

- 一、活動可以專題演講和座談會或動態展演等多元形式進行，每場時間以 2 小時為原則。
- 二、本活動所需之講師鐘點費、交通費、材料費由本專案經費項下支應（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二）最高補助金額以新臺幣 1 萬 2,000 元為上限。
- 三、核定通過學校須由主辦單位所提供的「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人才庫」安排講師演講，學校可選擇講師，惟最終決定權係本署，後續學校收到核定函才可確定辦理方式和時間。
- 四、核定通過學校須提供場地（含電腦與投影設備），辦理講座報名和簽到、講師接送及其他相關事宜。
- 五、核定通過學校於聯繫確定邀請講師及活動時程後，如須函文至講師服務地點申請公假事宜，請於活動辦理 15 日前通知本署辦理。
- 六、核定通過學校於活動辦理前，請依檢核表（附件三）所列事項進行前置作業，並提供合適之無障礙活動規劃空間與動線，以利講師進行專題講座活動。
- 七、核定通過申請學校於活動結束後 3 天內須提供本署講座活動相關簽到表、活動紀錄表、領據（附件六至八）及相關票據等，由本署辦理後續核銷作業。

玖、經費來源

本活動所需經費由本署委託國立嘉義大學辦理 2025 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實施計畫項下支應。

拾、其他事項

本年度因經費有限，以 80 場次為原則，另備取 10 校，以備不可抗拒之因素，本計畫以偏遠地區學校優先，申請時間順位排序。

拾壹、本案聯絡人：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行政組員魏毓恆

聯絡電話：04-37061321

E-mail: e-3317@mail.k12ea.gov.tw

住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738 之 4 號

2025 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專題講座

暨展演活動人才庫

請至「總統教育獎」網站查閱最新生命教育人才庫名單

<https://pea.k12ea.gov.tw/page/31>



總統教育獎

遴選系統

網站導覽 總統教育獎 ▾ 獲獎者 ▾ 最新消息 ▾ 媒體報導 ▾ 生命教育 ▾ 檔案下載 ▾

資源連結 ▾

生命教育

Application process

生命教育人才庫 辦理計畫及內容 講座展演成果分享

2025
孫瑜蔓 獲獎年度 2024年 國中組

2024
耿美琪 獲獎年度 2013年 高中組

2024
藍睿瑜 獲獎年度 2021年 國中組

2024
陳銘哲 獲獎年度 2003 (高中職組) & 2015 (大專組)

附件二

2025 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專題講座

暨展演活動辦理經費概算表(免繳回)

項目	金額	單位	小計	說明
外聘講師鐘點費	2,000 元	2 小時	4,000 元	
助理講師/陪同人員鐘點費	1,000 元	2 小時	2,000 元	
外聘講師交通費	4,000 元	1 場	4,000 元	講師和助理講師交通費，含短程車資，檢據核實報支。
講座材料費(請務必與講師溝通完成再購買)	2,000 元	1 場	2,000 元	辦理生命教育講座所需相關材料，如：海報紙、紙卡、黏土、彩色筆、便利貼等互動性素材或文具。
合 計			12,000 元	

**2025 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
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暨展演活動辦理前檢核表(免繳回)**

學校名稱： 辦理日期： 年 月 日

承辦人： 電話：

項次			學校承辦人員檢核	學校主管人員覆核
一	檢核事項	辦理講座前須進行各項環境規劃與探查檢核內容	☐	☐
二	講師使用環境狀況	1. 是否有無障礙廁所	☐	☐
		2. 演講地點是一樓？2 樓以上是否設有電梯？	☐	☐
		3. 平面演講臺是否有設施障礙排除？	☐	☐
		4. 是否提供身障講師適合之桌椅（符合高度）	☐	☐
三	講師交通接送聯繫及學生學習環境	1. 講師上課地點及交通接送聯繫情形	☐	☐
		2. 學生上課環境是否合宜性(是否過於吵雜，影響上課品質)	☐	☐
		3. 上課視聽設備完整性(是否有麥克風)	☐	☐
		4. 現場服務妥適性(是否有提供講師飲用水、講師上課材料等)	☐	☐
四	溝通	辦理講座前是否與講師進行活動溝通	☐	☐
備註		1. 學校承辦人員檢核：具備檢核項目打「V」；不需檢核項目打「X」；未勾選視為未檢核。 2. 學校主管人員覆核：檢核正確項目打「○」；檢核不正確項目打「△」。		
檢核人簽章	承辦人		主管人員	

2025 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 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暨展演活動

學校滿意度調查表 (紙本免繳回，需線上填寫)



辦理總統教育獎生命教育講座的承辦師長您好：

感謝您協助辦理本年度的生命教育講座，主辦單位希望您能協助提供團隊及講師精進方向，使講師自身的生命故事與動能發揮更大的影響力。因此想調查您對講座的想法與意見，做為各項內容修正之參考。

請您撥空協助填答，感謝您的協助！(請掃描 QR code, 請勿在此填寫, 謝謝)

敬祝一切平安順心

題目如下：

序號	題目	回答內容
1	學校名稱	
2	本年度邀請生命教育講師姓名	
3	參與演講人數（包含學生及老師）	
4	本次參與生命教育演講的學生族群（例如：國一學生）	
5	承辦師長對生命教育講師滿意度（1～5 分，5 分最滿意）	
6	承辦師長對於生命教育講師的其它意見	
7	學生對生命教育講師滿意度	
	1 分人數	人
	2 分人數	人
	3 分人數	人
	4 分人數	人
	5 分人數	人
8	學生對生命教育講師的其它意見（請綜整）	
9	學校對主辦單位的建議	
10	其它	

2025 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 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暨展演活動

學生滿意活動調查表 (請承辦老師統計，紙本不需繳回)

同學您好：

感謝您聆聽本次的講座，我們想知道您對講座的想法與意見，讓系列講座得以調整，讓之後的講座辦得更好！麻煩您抽空填寫問卷，謝謝您的協助。

序號	題目	回答內容
1	班級	年 班
2	您對生命教育講師演講整體滿意度 (1 分-非常不滿意、2 分-不滿意、3 分-普通、4 分-滿意、5 分非常滿意)	
3	您對生命教育講座或講師的其它意見	

2025 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

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暨展演活動辦理簽到表(務必繳回正本)

日期

時間：

職稱	姓名	簽名
講師		
講師陪同人員		

~可視實際需求增減欄位~

附件七

2025 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勇士藝術展或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活動

活動紀錄表(務必繳回正本)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星期) 時間:	
活動地點		
主講者姓名		
活動內容 敘述(請承 辦老師協助 盡量敘寫完 整，可說明 講座活動主 題、描述活 動內容及過 程、學生及 教師回饋心 得等等)		
座談問題 (Q&A)		
活動成果照片 (4~6 張)		

~可視實際需求增減欄位~

學校承辦人簽章：

(一定要蓋章喔)

收 據(務必繳回正本)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茲收到

國立嘉義大學實驗教育研究中心 114 年度受教育部委託辦理「2025 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實施計畫」生命教育講師鐘點費

【 月 日 時間： 至學校： 進行生命教育講座暨藝術展演 】

新臺幣 肆仟 元正

服務單位：

領款人簽名：_____

以下資料請務必填註

戶籍地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匯款銀行及代碼：

匯款局帳號：

單位：實驗教育研究中心 用途：講師鐘點費 評算標準：肆仟元/次

收 據(務必繳回正本)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茲收到

國立嘉義大學實驗教育研究中心 114 年度受教育部委託辦理「2025 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實施計畫」講師交通費及住宿費

起訖地：《 至 》搭乘交通工具：

【 月 日 時間： 至學校： 進行生命教育講座暨藝術展演 】

交通費：新臺幣 元正 住宿費：新臺幣 元正

新臺幣 元正(以上金額皆為大寫)

服務單位：

領款人簽名：_____

以下資料請務必填註

戶籍地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匯款銀行及代碼：

匯款局帳號：

單位：實驗教育研究中心 用途：交通費及住宿費 評算標準：依據車票票根及住宿證明核銷

收 據(務必繳回正本)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茲收到

國立嘉義大學實驗教育研究中心 114 年度受教育部委託辦理「2025 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實施計畫」講師陪同人員鐘點費

【 月 日 時間： 至學校： 進行生命教育講座暨藝術展演 】

新臺幣 貳仟 元正

服務單位：

領款人簽名：_____

以下資料請務必填註

戶籍地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匯款銀行及代碼：

匯款局帳號：

單位：實驗教育研究中心 用途：講師鐘點費 評算標準：貳仟元/次

收 據(務必繳回正本)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茲收到

國立嘉義大學實驗教育研究中心 114 年度受教育部委託辦理「2025 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實施計畫」講師陪同人員交通費及住宿費

起訖地：《 至 》搭乘交通工具：

【 月 日 時間： 至學校： 進行生命教育講座暨藝術展演 】

交通費：新臺幣 元正 住宿費：新臺幣 元正

合計新臺幣 元正(以上金額皆為大寫)

領款人簽名：_____

以下資料請務必填註

戶籍地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匯款銀行及代碼：

匯款局帳號：

單位：實驗教育研究中心 用途：交通費及住宿費 評算標準：依據車票票根及住宿證明核銷

收 據(務必繳回正本)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茲收到

國立嘉義大學實驗教育研究中心 114 年度受教育部委託辦理「2025 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實施計畫」材料費(購買生命教育演講所需器具、材料)

【 月 日 時間： 學校： 辦理生命教育講座暨藝術展演 】

新臺幣 元正(大寫金額)

服務單位：

領款人簽名：_____

以下資料請務必填註

戶籍地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匯款銀行及代碼：

匯款局帳號：

單位：實驗教育研究中心 用途：材料費 評算標準：代墊品項與金額證明核銷